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05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金投”）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公司 43,98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9%），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漳州金投将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公司与漳州金投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但因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尚未构成关联交易的实质，公司将根据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进展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双方共同推动饲料原料合作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未来五年饲料类原料合作目标预计每年不低于 50 亿元人民币，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协议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系双方就饲料原料采购合作意向达成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具体合作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金投”）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次双方签订协议旨在不断拓展合作，深化战略协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2MA31E70E37

成立时间：2017年12月29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北斗工业园区金达路2号1栋创新楼

法定代表人：汪冕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园区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主要股东：福建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2023年7月11日，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与漳州金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43,98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49%）转让给漳州金投，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漳州金投将成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漳州金投将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上海证券

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本次协议转让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福建省漳州市以书面方式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公司与漳州金投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但因本协议为框架性合作协议，仅为明确双方合作意向和基本原则，尚未构成关联交易的实质，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进展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作目标

协议双方承诺共同推动饲料原料合作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未来五年饲料类原料合作目标预计每年不低于 50 亿元人民币，其同比增长率力争不低于甲方饲料原料需求的增长率。

（二）合作内容

1、原料供应：甲方应将采购计划提供给乙方，乙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积极组织符合甲方质量要求的货源，努力做好平稳供应并满足甲方的原料需求。乙方力争提供比同期市场更有竞争力的销售价格。甲方应在市场同等品质、同等价格的条件下优先采购乙方的饲料原料。

2、信息分享：双方将就各自的发展规划及产业布局进行交流。双方定期或不定期沟通国内外产业相关信息及行情研究成果分享。

3、合作机制：为保证本协议的顺利推进与实施，双方共同成立联合工作小组，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沟通，切实保证沟通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三）其他事项

1、本协议有效期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内双方不得擅自更改协议内容和终止协议执行，如一方提出变更或终止，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2、双方在战略合作过程中相互提供的相关信息及资料，仅供双方及所属相关单位为推进战略合作使用，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3、双方关于饲料类原料的具体合作方式、具体采购业务项下的权利义务关系等，应以甲方具体下属子公司和乙方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的具体采购合同/销售合同/买卖合同的约定为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协议，仅为明确双方合作意向和基本原则，具体合作内容将以双方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相关具体合同为准。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体现了公司注册所在地政府和国企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本协议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框架性的合作协议，仅为明确双方合作意向和基本原则，具体

合作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业务合作中的权利义务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

2、本次框架协议的合作金额为预计数，存在不确定性，实际合作金额可能受国家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市场竞争环境变化、需求预测调整等因素影响，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

3、公司将根据框架协议履行情况及后续业务合作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